

证券代码：834440

证券简称：怡丽科姆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对象不确定，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22,727,272股股票，发行价格为4.4元/股。2022年2月15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320号）。经审查，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的股票定向发行要求，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2022年4月15日，公司确定发行对象，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修改〈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因董事向一民、张荷、钱长龙、杨海生参与认购或与认购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导致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该议案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0元/股，共发行16,870,000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228,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5月30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2）第51000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基本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	------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扬州仪征支行	396060100013000015896
-----------------	------------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账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于2023年12月27日对该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注销专户时无结余利息。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下称“交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一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228,000.00	
发行费用	47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73,758,000.00	
加：利息收入	379,069.10	
加：开立银行账户存入	3.00	
加：销户存入	38.45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3年度
1、支付供应商货款	20,500,000.00	0.00
2、建设综合办公大楼	21,058,970.35	13,451,400.00
3、偿还银行贷款	20,309,000.00	16,089,000.00
4、补充流动资金	12,268,119.80	6,182,453.22
5、手续费	1,020.40	194.5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公司存在未及时履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已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变更后具体使用的性质与金额如下：

项目	变更前（万元）	变更后（万元）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422.80	2,032.80
建设综合办公大楼	1,950.00	2,110.00
支付供应商货款	2,050.00	2,05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1,230.00
合计	7,422.80	7,422.80

五、 备查文件

-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